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
(股票代碼 2926)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德路 204 號 B1
電 話：(02)6638-5168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0年度及99年度財務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5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4
	(五) 關係人交易	24 ~ 28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8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 3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0 ~ 3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	
	3. 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4 ~ 35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6 ~ 4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3996 號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所述，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受讓自誠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商場事業部、餐旅事業部及不動產事業部之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林鈞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2 3 日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15,395	27	\$ 365,685	1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4,619	1	26,645	1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	561	-	18,226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364,358	14	338,094	15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12,864	-	16,300	1
1160	其他應收款	49,698	2	42,830	2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189	-	37,039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106,052	4	62,960	3
120X	存貨	239,229	9	230,031	10
1240XX	在建工程	95,387	4	24,168	1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	(70,568)	(3)	(2,10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3,053	1	20,54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71,837</u>	<u>59</u>	<u>1,180,415</u>	<u>53</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6,200	2	46,200	2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6,200</u>	<u>2</u>	<u>46,200</u>	<u>2</u>
固定資產					
		四(六)及五			
成本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24,553	1	100,415	5
1551	運輸設備	995	-	3,889	-
1561	辦公設備	8,101	-	20,760	1
1631	租賃改良	1,450,832	55	1,554,179	69
1681	其他設備	133,080	5	254,998	1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17,561	61	1,934,241	86
15X9	減：累計折舊	(874,843)	(33)	(1,138,296)	(5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3,342	2	35,123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806,060</u>	<u>30</u>	<u>831,068</u>	<u>37</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33,011	9	189,930	8
1XXX	資產總計	<u>\$ 2,657,108</u>	<u>100</u>	<u>\$ 2,247,613</u>	<u>100</u>

(續次頁)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七)	\$ -	-	\$ 135,000	6
2120	應付票據		340,904	13	238,701	11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18,936	1	1,596	-
2140	應付帳款		611,611	23	523,716	23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425,408	16	306,850	14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四)	34,338	1	13,406	1
2170	應付費用		115,899	5	83,735	4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五	8,344	-	20,518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2,353	1	16,399	1
2260	預收款項		8,499	-	10,017	-
2264YY	預收工程款		108,710	4	79,653	3
1240YY	減：在建工程	四(四)	(69,489)	(2)	(70,394)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八)	60,000	2	80,000	3
2285	應付禮券		82,520	3	72,103	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26,102	1	27,08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94,135</u>	<u>68</u>	<u>1,538,383</u>	<u>68</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八)	-	-	60,000	3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九)	301	-	670	-
2820	存入保證金		43,137	1	24,605	1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16,836	1	-	-
2XXX	負債總計		<u>1,854,409</u>	<u>70</u>	<u>1,623,658</u>	<u>72</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	410,000	16	410,000	18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一)	166,055	6	166,055	8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三)	2,587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一)(十二)	4,79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9,264	8	47,900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802,699</u>	<u>30</u>	<u>623,955</u>	<u>28</u>
重大期後事項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657,108</u>	<u>100</u>	<u>\$ 2,247,613</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清友

經理人：吳旻潔

會計主管：黃建昌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8,725,862	93	\$ 2,712,940	92
4190 銷貨折讓		(2,562)	-	(503)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8,723,300	93	2,712,437	92
4520 工程收入		521,224	6	216,586	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76,248	1	19,763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320,772	100	2,948,786	100
營業成本	四(三)(十六)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6,798,318)	(73)	(2,107,358)	(72)
5520 工程成本		(360,887)	(4)	(156,978)	(5)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159,205)	(77)	(2,264,336)	(77)
5910 營業毛利		2,161,567	23	684,450	23
營業費用	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591,301)	(17)	(525,465)	(1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6,468)	(3)	(95,54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07,769)	(20)	(621,013)	(21)
6900 營業淨利		253,798	3	63,437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944	-	634	-
7122 股利收入		2,230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42	-	-	-
7160 兌換利益		986	-	1,198	-
7480 什項收入		31,650	-	14,542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8,452	-	16,37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3,055)	-	(2,348)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197)	-
7880 什項支出		(28,696)	-	(15,917)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1,751)	-	(18,462)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0,499	3	61,349	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四)	(41,292)	(1)	(13,417)	-
9600 本期淨利		\$ 219,207	2	\$ 47,932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額		\$ 6.35	\$ 5.35	\$ 4.47	\$ 3.4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		\$ 6.33	\$ 5.32	\$ 4.47	\$ 3.4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清友

經理人：吳旻潔

會計主管：黃建昌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u>99 年度</u>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00	\$ -	\$ -	(\$ 32)	\$ 968
分割受讓發行新股	409,000	166,055	-	-	575,055
99 年度淨利	-	-	-	47,932	47,932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10,000</u>	<u>\$ 166,055</u>	<u>\$ -</u>	<u>\$ 47,900</u>	<u>\$ 623,955</u>
<u>100 年度</u>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10,000	\$ 166,055	\$ -	\$ 47,900	\$ 623,955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93	(4,793)	-
現金股利	-	-	-	(43,050)	(43,05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	2,587	-	2,587
100 年度淨利	-	-	-	219,207	219,207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10,000</u>	<u>\$ 166,055</u>	<u>\$ 2,587</u>	<u>\$ 219,264</u>	<u>\$ 802,699</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清友

經理人：吳旻潔

會計主管：黃建昌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219,207	\$ 47,932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583	4,01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0,231	5,639
折舊費用	178,672	58,97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25,631	11,17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642)	197
薪資費用-員工認股	2,587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7,974)	(26,645)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	17,665	(18,226)
應收帳款	(26,847)	(95,451)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3,436	(16,300)
其他應收款	(6,868)	(42,087)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35,850	(37,039)
存貨	(19,429)	126,139
在建工程大於預收工程款餘額	(2,757)	(16,52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510)	(12,298)
應付票據	102,203	208,453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17,340	1,596
應付帳款	87,895	(7,019)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118,558	306,850
應付所得稅	20,932	13,406
應付費用	32,164	60,849
其他應付款	5,954	16,382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12,174)	20,518
預收款項	(1,518)	(88,029)
預收工程款大於在建工程餘額	29,962	9,259
應付禮券	10,417	9,3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81)	11,0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9)	6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37,218</u>	<u>552,810</u>

(續次頁)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u> <u>年</u> <u>度</u>	<u>99</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3,081)	(\$ 646)
購置固定資產	(167,081)	(86,26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264	16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43,092)	(4,0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7,990)	(90,799)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135,000)	(65,000)
長期借款減少	(80,000)	(40,000)
分割受讓現金數	-	8,260
發放現金股利	(43,05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532	(55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9,518)	(97,2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49,710	364,7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5,685	9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15,395</u>	<u>\$ 365,685</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3,509</u>	<u>\$ 1,88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0,360</u>	<u>\$ 10</u>
<u>影響部分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分割受讓資產金額	\$ -	(\$ 1,761,142)
分割受讓負債金額	-	1,194,347
發行普通股取得資產及負債	-	409,000
普通股發行溢價	-	166,055
分割受讓現金數	<u>\$ -</u>	<u>\$ 8,260</u>
<u>部分支付現金購入固定資產</u>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183,917	\$ 86,269
減：期末未付款	(16,836)	-
支付現金	<u>\$ 167,081</u>	<u>\$ 86,269</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清友

經理人：吳旻潔

會計主管：黃建昌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4 年 9 月，並於民國 98 年 10 月間經董事會決議，由原名「誠新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名稱為「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受讓原母公司誠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商場事業部、餐旅事業部及不動產事業部之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而開始主要營業活動。

主要營業項目為百貨公司業、商場委託經營及管理顧問業務、各類旅館用品設備之買賣進口、各類廚房用具及設備買賣與安裝、各類食品之進口代理及零售、咖啡館及餐廳業務之經營等。誠品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60% 之股權。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61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及負債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 應收帳款係因提供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 存貨

1.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並以實際成本列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2. 專櫃部分，廠商於本公司設立特約專櫃，其貨品之銷售收入及依約定比率計算之銷售成本，分別列為本公司之專櫃銷貨收入及專櫃銷貨成本；尚未銷售之貨品，屬於專櫃廠商所有，未列入本公司存貨。

(五) 長期工程合約

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1 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除工程合約預計於一年之內完工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外；合約預計一年以上完工者，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損益，期末就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前期認列之累積工程利益後，作為

本期工程利益；惟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期末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款餘額時，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六)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折舊除租賃改良係依合約期間採平均法攤提外，餘依估計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各項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3~18年。
2.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3. 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作為當期費用處理；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則予以資本化。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九)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15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

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三) 收入、成本及費用

除工程合約外，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四)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10,085	8,40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05,310	357,277
	<u>\$ 715,395</u>	<u>\$ 365,685</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369,724	\$ 342,877
減:備抵呆帳	(5,366)	(4,783)
	<u>\$ 364,358</u>	<u>\$ 338,094</u>

本公司與渣打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合約期間自民國 99 年 9 月至 100 年 8 月，本公司依合約規定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且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及預支之金額須負擔額外之利息費用，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表列「短期借款」項下。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渣打銀行	\$	-	\$	-	\$50,000	\$	-

(三) 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商品	\$ 259,900	\$ 247,242
在途存貨	23,720	16,949
	283,620	264,19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391)	(34,160)
	<u>\$ 239,229</u>	<u>\$ 230,031</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5,233	\$ 26,630
專櫃銷貨成本	6,693,085	2,080,728
工程成本	350,611	151,031
存貨呆滯損失	10,231	5,639
報廢損失	45	308
	<u>\$ 7,159,205</u>	<u>\$ 2,264,336</u>

(四) 在建工程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承包而尚未完工之工程，且個別合約總價大於 \$10,000 以上之重要工程明細如下：

工程代號	合約總價	估計總成本	預計完工年度	累積認列之損益
P201104024	\$ 14,343	\$ 11,415	民國101年度	(註)
P201108059	25,339	20,094	民國101年度	"
P201108077	19,395	15,715	民國101年度	"
P201109070	12,958	10,955	民國101年度	"
P201110063	12,381	9,764	民國101年度	"
P201110074	16,100	12,878	民國101年度	"
P201111013	14,762	11,830	民國101年度	"
P9812045-01	75,260	68,790	民國101年度	"

(註)係採全部完工法，因尚未完工，故不適用。

(五)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u>\$ 46,200</u>	<u>\$ 46,200</u>

本公司持有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六) 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電腦通訊設備	\$ 24,553	(\$ 9,122)	\$ 15,431
運輸設備	995	(463)	532
辦公設備	8,101	(1,497)	6,604
租賃改良	1,450,832	(788,370)	662,462
其他設備	133,080	(75,391)	57,68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3,342	-	63,342
	<u>\$ 1,680,903</u>	<u>(\$ 874,843)</u>	<u>\$ 806,060</u>

資產名稱	99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電腦通訊設備	\$ 100,415	(\$ 85,506)	\$ 14,909
運輸設備	3,889	(2,844)	1,045
辦公設備	20,760	(17,483)	3,277
租賃改良	1,554,179	(843,302)	710,877
其他設備	254,998	(189,161)	65,83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5,123	-	35,123
	<u>\$ 1,969,364</u>	<u>(\$ 1,138,296)</u>	<u>\$ 831,068</u>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

(七) 短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u>	<u>\$ 135,000</u>
融資額度	<u>\$ 425,000</u>	<u>\$ 418,695</u>
利率區間	<u>-</u>	<u>2.00%~2.05%</u>

(八)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01年6月19日到期	\$ 60,000	\$ 1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0,000)	(80,000)
		<u>\$ -</u>	<u>\$ 60,000</u>
利率區間		<u>2.63%</u>	<u>2.6%</u>

(九)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62 及 \$670。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專戶餘額分別為 \$2,531 及 \$0。

2. 依據精算結果，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金提撥狀況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77)	(\$ 243)
非既得給付義務	(1,659)	(380)
累積給付義務	(2,236)	(62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07)	(131)
預計給付義務	(2,843)	(75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531</u>	<u>-</u>
提撥狀況	(312)	(75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11</u>	<u>84</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301</u>)	(\$ <u>670</u>)
既得給付	<u>\$ 656</u>	<u>\$ 274</u>

上列精算評估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1.90%	1.75%
薪資調整率	2.50%	2.00%
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90%	1.75%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服務成本	\$ 2,148	\$ 670
利息成本	13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之攤銷	<u>1</u>	<u>-</u>
	<u>\$ 2,162</u>	<u>\$ 670</u>

4.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189 及 \$4,311。

(十)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受讓誠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商場事業部、餐旅事業部及不動產事業部之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該部門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 \$1,769,402 及 \$1,194,347。本公司以每股 14.06 元發行 40,900,000 股換取上述資產及負債，其中 75% (即 30,675,000 股) 由母公司誠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餘 25% (即 10,225,000 股) 則由誠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依持股比例取得。

上述受讓誠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處理係採民國 91 年 6 月 14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1)基秘字第 128 號函「公司分割所涉及之相關會計處理」，以讓與公司原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作為取得資產及負債之成本，並以兩者之淨額為基礎，面額部分作為股本，超過面額部分作為資本公積。相關受讓資產及負債之明細如下：

<u>資</u> <u>產</u>	<u>金</u> <u>額</u>
現金	\$ 8,260
應收帳款-淨額	246,653
其他金融資產	58,913
存貨-淨額	367,350
其他流動資產	8,9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00
固定資產	843,755
存出保證金	189,284
	<u>1,769,402</u>
<u>負</u> <u>債</u>	
短期借款	(200,000)
應付票據	(30,248)
應付帳款	(530,735)
應付費用	(22,886)
其他應付款項	(28,469)
預收款項	(98,04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0,000)
其他流動負債	(78,804)
長期借款	(100,000)
存入保證金	(25,159)
	<u>(1,194,347)</u>
	<u>\$ 575,055</u>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410,000，實收資本額為\$41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41,000,000 股。

(十一)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決議之。其餘分配比率由董事會決議，提請股東會承認。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依所得稅法規定，如營利事業當年度之盈餘未於次年度年底前分配者，稽徵機關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4.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091 及\$10。本公司於分配民國 99 年度盈餘時，其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預計分配民國 100 年度盈餘時，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獲配民國 100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至獲配股利或盈餘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股東可扣抵稅額，民國 100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7.01%。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兩稅合一實施後所產生。
5. (1)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99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4,793	
現金股利	<u>43,050</u>	\$ 1.05
	<u>\$ 47,843</u>	

(2)本公司於民國101年4月23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0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u>100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1,921	
現金股利	<u>197,210</u>	\$ 4.81
	<u>\$ 219,131</u>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101年4月23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42及\$2,800，係以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以及以往年度實際發放數等因素，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99年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9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717及\$600與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接受母公司-誠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離職率	估計未來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0.01.15	1,190,500	-	立即既得	-	-

其中本公司員工接受之股數為502,000股。

2.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5日給與集團所屬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0.01.15	-	\$16.0	-	-	-	-	\$21.15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權益交割	<u>\$ 2,587</u>	<u>\$ -</u>

(十四) 所得稅

1.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計算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1,188	\$ 13,416
所得稅低估數	95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9	-
所得稅費用	\$ 41,292	\$ 13,416
減：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95)	-
暫繳稅款	(6,756)	-
扣繳稅款	(103)	(10)
應付所得稅	\$ 34,338	\$ 13,406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呆滯損失	\$ 44,391	\$ 7,546	\$ 34,160	\$ 5,807
備抵呆帳超限數	1,189	202	418	71
未實現兌換利益	54	9	(340)	(58)
減：備抵評價科目		(7,757)		(5,820)
		\$ -		\$ -
非流動項目：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01	\$ 51	\$ 670	\$ 114
減：備抵評價科目		(51)		(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		\$ -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4. 本公司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永久性差異：主要係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24,468 及認股權費用 \$2,587。

(2) 暫時性差異：係上述 2. 遞延所得稅項目之本期變動數。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852	\$ 244,351	\$ 249,203
勞健保費用	368	27,065	27,433
退休金費用	266	16,085	16,351
其他用人費用	874	87,986	88,860
折舊及各項攤提	-	178,672	178,672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13	\$ 72,909	\$ 74,522
勞健保費用	174	7,999	8,173
退休金費用	85	4,896	4,981
其他用人費用	584	28,436	29,020
折舊及各項攤提	-	58,972	58,972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誠品股份有限公司(誠品)	本公司之母公司
龍心百貨股份有限公司(龍心百貨)	聯屬公司
誠品開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誠品物流)	聯屬公司
誠建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誠建)	對誠品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詮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台詮)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吳清友	本公司董事長
吳旻潔	本公司總經理
吳明都	本公司餐旅事業群總經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收入 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收入 百分比
誠建	\$ 1,484	-	\$ 239	-
誠品	430	-	85	-
其他	4	-	6	-
	<u>\$ 1,918</u>	<u>-</u>	<u>\$ 330</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

異。

2. 專櫃銷貨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收入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收入 百分比
誠品	\$ 76,308	1	\$ 21,541	1

主要係因關係人於百貨商場設置專櫃，並依據合約每月對帳後產生之收入。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區間為月結 15~45 天。

3. 其他營業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其他營業 收入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其他營業 收入百分比
誠品	\$ 13,676	18	\$ 2,029	10
龍心百貨	900	1	300	2
其他	175	-	39	-
	\$ 14,751	19	\$ 2,368	12

4. 銷貨成本

(1) 專櫃銷貨成本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成本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成本 百分比
誠品	\$ 1,820,470	27	\$ 579,866	28
龍心百貨	31,662	-	13,479	1
	\$ 1,852,132	27	\$ 593,345	29

主要係因關係人於百貨商場設置專櫃，並依據合約每月對帳後產生之成本。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區間為月結 15~45 天。

(2) 商標授權

本公司與誠品簽定商標授權合約，自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起 10 年，誠品授權本公司於台灣地區使用授權商標於授權商品/服務上，合約所授的商標授權，被授權人不可轉讓第三人，且非經授權人書面同意，禁止再授權第三人使用。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分別支付誠品商標授權費 \$22,546 及 \$7,245。此金額已列入上述專櫃銷貨成本中。

5. 物流倉儲及運送費用等

	100 年 度	99 年 度
誠品物流	\$ 2,365	\$ 767

6. 管理費及資訊服務費等

	100 年 度	99 年 度
誠品	\$ 72,341	\$ 24,744
誠建	2,954	1,350
	\$ 75,295	\$ 26,094

7. 應收票據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估本公司 應收票據		估本公司 應收票據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誠品	\$ -	-	\$ 18,226	41
龍心	561	2	-	-
	\$ 561	2	\$ 18,226	41

8. 應收帳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誠品	\$ 12,560	3	\$ 16,116	7
其他	304	-	184	-
	\$ 12,864	3	\$ 16,300	7

9. 其他應收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誠品	\$ 1,189	\$ 37,039

10. 應付票據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估本公司 應付票據		估本公司 應付票據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誠品	\$ 18,797	5	\$ 1,461	-
誠建	139	-	135	-
	\$ 18,936	5	\$ 1,596	-

11.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帳款百分比
誠品	\$423,243	41	\$304,847	37
誠建	-	-	31	-
龍心百貨	1,730	-	1,972	-
誠品物流	435	-	-	-
	<u>\$425,408</u>	<u>41</u>	<u>\$306,850</u>	<u>37</u>

12. 其他應付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誠建	\$ 8,344	\$ -
誠品	-	20,100
誠品物流	-	418
	<u>\$ 8,344</u>	<u>\$ 20,518</u>

13. 應付資金融通款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	期末應付利息
誠品	<u>\$ 2,000</u>	<u>\$ -</u>	<u>2.10%~ 2.17%</u>	<u>\$ 17</u>	<u>\$ -</u>

14. 租賃及資產交易

(1)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裝修、空調及餐廚設備，總價款分別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台詮	\$ 29,222	\$ 32,906
誠建	43,721	23,757
誠品	24,037	-
	<u>\$ 96,980</u>	<u>\$ 56,663</u>

(2)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倉儲空間之明細如下(表列營業費用)：

出租人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100年度	99年度
誠品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135、137號	99.9~105.12	\$ 6,771	\$ 2,257
誠品物流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二段81號	100.7~101.6	2,341	780
			<u>\$ 9,112</u>	<u>\$ 3,037</u>

(註) 上列租金支付方式皆為按月支付。

15. 背書保證

- (1)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吳清友及吳旻潔為本公司之銀行融資借款提供\$540,145之背書保證。
- (2)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誠品為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提供\$44,400之背書保證。
- (3)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誠品、吳清友、吳旻潔及吳明都為本公司之銀行融資借款提供\$669,120之背書保證。

16.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0	年	度	99	年	度
薪資	\$		12,800	\$		3,348
獎金			6,876			1,130
業務執行費用			250			-
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			3,160			643
合計	\$		23,086	\$		5,121

-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4)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5)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活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1,914	\$ 4,863	信託基金及應收帳款融資專戶等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4,138	58,097	信託基金及租賃履約保證
	<u>\$ 106,052</u>	<u>\$ 62,960</u>	

本公司發行之商品禮券，為符合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已於元大商業銀行開立信託專戶，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於上述專戶之金額，分別為\$36,077及\$30,66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二)、(四)及五(二)所述交易事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因承租營業據點所預先開立支付租金之票據分別為\$948,280。

(二) 本公司承租商場年度重要租賃合約如下：

租賃標的	出租人	租期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捷運台北站商場	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96/11/14-101/03/31	採固定租金計算
敦南商場	註	94/12/16-109/6/15	"
板橋商場	"	87/05/01-102/04/30	"
台大商場	"	85/05/16-105/08/31	"
新竹商場	"	95/09/01-105/09/30	"
士林農會商場	"	97/11/30-102/11/29	"
板橋新站商場	"	96/02/15-102/02/14	"
台北站前商場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99/10/1-104/9/30	"
建北辦公室	誠品股份有限公司	99/09/01-105/12/31	"
松德辦公室	蔡清泉	99/08/21-109/08/20	"
忠誠商場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託機構)	85/09/01-104/12/31	依營業總額採固定及抽成租金計算
台南商場	明棋股份有限公司	87/11/10-102/04/30	"
116商場	中影股份有限公司	90/01/01-104/12/31	"
西門商場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6/09/01-107/08/31	"
信義旗艦商場	註	94/06/15-112/12/31	"
武昌商場	"	93/05/22-118/12/31	"
臺大醫院商場	"	91/11/01-102/03/31	"
高醫商場	"	93/06/01-103/05/31	"

註：因合約簽訂有保密義務，故以註表示。

(三)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租用各地營處所及倉庫未來各年度應支付之租金現值如下：

<u>年 度</u>	<u>應支付之租金</u>
101年	\$ 955,056
102年	888,656
103年	849,918
104年	877,427
105年以後	<u>5,356,715</u>
	<u>\$ 8,927,772</u>

(四)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貨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EUR451 仟元。

(五) 誠品股份有限公司就其所經營誠品商場武昌店地下一樓櫃位空間，於民國 97 年 4 月 15 日與傑洛克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傑洛克」公司)簽定設櫃合約，嗣後因傑洛克公司有違約事實於民國 99 年 9 月 30 經誠品公司發函終止該設櫃合約。傑洛克公司認為誠品公司終止設櫃不合法，並認為誠品公司終止合約及嗣後回復櫃位空間之行為造成其營業額損失及財物受損，因本公司概括承受誠品公司商場事業部之權利義務，遂一併對誠品公司及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1 日提起損害賠償等訴訟。傑洛克公司對誠品公司及本公司連帶求償金額為\$3,24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四(十一)之說明。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重新檢視部分特約專櫃廠商之設櫃合約，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損益科目重分類，其中包含專櫃銷貨收入及專櫃銷貨成本科目淨額表達金額為\$95,307。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284,736	\$ -	\$ 1,284,7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00	-	-
存出保證金	233,011	-	208,90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646,592	-	1,646,592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907,779	\$ -	\$ 907,7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00	-	-
存出保證金	189,930	-	181,55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491,120	-	1,491,12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擬揭露其公平價值資訊。
- (3) 存入保證金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保證金雖未計息，然因期間不長或金額不大，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

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60,000 及\$275,000。

(四)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之避險活動集中於市場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進銷貨等交易主要係以新台幣為計價單位，故無重大之匯率風險。另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外幣之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限。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舉借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利率波動幅度不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從事任何金融商品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投資交易，故無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百貨商場業務為收現性質，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另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良好之國內知名企業，且本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無從事金融商品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亦無因資金需求而發行債券，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但因佔總資產比率不高，且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因此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8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新增設立Galaxy Star Holdings Corporation，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設立登記已辦理完竣，惟尚未投入資本。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0 年度之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5)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市價(註4)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6仟股	\$ 46,200	0.92%	\$ 54.6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 5：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誠品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專櫃銷貨成本	\$ 1,820,470	27%	15-45天	與一般交易相同	15-45天	(\$ 442,039)	32%	

註 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新增設立 Galaxy Star Holdings Corporation，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設立登記已辦理完竣，惟尚未投入資本。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事業群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41 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之應報導部門包括通路事業群及餐旅事業群。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通路發展事業群	餐旅事業群	其 他	合 計
來自企業外之收入	\$ 8,487,957	\$ 781,520	\$ 51,295	\$ 9,320,772
來自企業內之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8,487,957	\$ 781,520	\$ 51,295	\$ 9,320,772
部門利益(損失)	\$ 199,399	\$ 69,245	(\$ 14,846)	\$ 253,798
折舊及各項攤提	\$ 155,812	\$ 9,731	\$ 13,129	\$ 178,672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99	年	度	
	通路發展事業群	餐旅事業群	其 他	合 計
來自企業外之收入	\$ 2,643,742	\$ 287,646	\$ 17,398	\$ 2,948,786
來自企業內之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2,643,742	\$ 287,646	\$ 17,398	\$ 2,948,786
部門利益(損失)	\$ 79,283	\$ 34,387	(\$ 50,233)	\$ 63,437
折舊及各項攤提	\$ 49,415	\$ 4,825	\$ 4,732	\$ 58,972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註：依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 15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辦理。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268,644	\$ 113,670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14,846)	(50,233)
營運部門合計	253,798	63,437
利息費用	(3,055)	(2,348)
其他項目	9,756	26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260,499	\$ 61,349

(五)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無國外營業部門亦無外銷收入。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u>\$ 9,320,772</u>	<u>1,039,071</u>	<u>\$ 2,948,786</u>	<u>1,020,998</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額均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 10%，故無需揭露。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10,085
活期存款-新台幣		417,313
活期存款-外幣	EUR 75,009.58 匯率39.18	2,939
	USD 5,965.33 匯率30.28	180
	HKD 434,078.66 匯率 3.90	1,692
支票存款		283,186
		\$ 715,395

(以下空白)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24,026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8,450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8,142	
都會商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743	
豐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15	
其他零星客戶	<u>284,648</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369,724	
減：備抵呆帳	(5,366)	
合 計	<u>\$ 364,358</u>	

(以下空白)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帳 面 價 值	市 價
酒		\$ 129,054	\$ 225,560
食品		5,178	9,067
其他	係設備零件等	125,668	171,403
在途存貨		23,720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391)	-
		<u>\$ 239,229</u>	<u>\$ 406,030</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 本						
電腦通訊設備	\$ 100,415	\$ 3,591	(\$ 85,310)	\$ 5,857	\$ 24,553	無
運輸設備	3,889	-	(2,894)	-	995	"
辦公設備	20,760	-	(18,152)	5,493	8,101	"
租賃改良	1,554,179	17,072	(225,708)	105,289	1,450,832	"
其他設備	254,998	6,786	(140,314)	11,610	133,080	"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5,123	156,468	-	(128,249)	63,342	"
	<u>1,969,364</u>	<u>183,917</u>	<u>(472,378)</u>	<u>-</u>	<u>1,680,903</u>	
累計折舊						
電腦通訊設備	(\$ 85,506)	(\$ 7,820)	\$ 84,203	\$ -	(\$ 9,123)	
運輸設備	(2,844)	(367)	2,748	-	(463)	
辦公設備	(17,483)	(2,048)	18,034	-	(1,497)	
租賃改良	(843,302)	(142,609)	197,542	-	(788,369)	
其他設備	(189,161)	(25,828)	139,598	-	(75,391)	
	<u>(1,138,296)</u>	<u>(\$ 178,672)</u>	<u>\$ 442,125</u>	<u>\$ -</u>	<u>(874,843)</u>	
帳面價值	<u>\$ 831,068</u>				<u>\$ 806,060</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存 出 保 證 金 對 象</u>	<u>金 額</u>	<u>備 註</u>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8,290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27,886	
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21,234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234	
環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257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經營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900	
建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160	
中影股份有限公司	16,866	
其他	<u>63,184</u>	每一存出對象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233,011</u>	

(以下空白)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u>一般廠商</u>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 7,437	
連亞企業有限公司	4,873	
榮昇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4,756	
利成國際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4,590	
立勤冷凍有限公司	3,080	
其他	<u>316,168</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340,904</u>	
<u>關係人</u>		
誠品股份有限公司	\$ 18,797	
誠建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u>139</u>	
	<u>\$ 18,936</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066	
龍昇酒業股份有限公司	8,607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8,025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7,233	
台灣無印良品股份有限公司	6,776	
瓦城泰統股份有限公司	5,449	
元大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04	
其他	<u>547,351</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611,611</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應 付 費 用 明 細</u>	<u>金 額</u>	<u>備 註</u>
應付薪資	\$ 22,475	
應付獎金	40,830	
應付勞健保費	5,526	
應付水電瓦斯費	5,673	
應付勞務費	2,500	
應付退休金	2,711	
維護修繕費	2,485	
其他	<u>33,699</u>	每一零星應付款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115,899</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u>	<u>摘 要</u>	<u>期 末 餘 額</u>	<u>契 約 期 限</u>	<u>利 率</u>	<u>抵 押 或 擔 保</u>
星展銀行	自99年9月16日起，前7期各期還2,000萬，第8期當期還4,000萬，共計8期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60,000 (60,000) \$ -	99/9/1~101/6/19	2.63%	無

(以下空白)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產 品 種 類</u>	<u>金 額</u>	<u>備 註</u>
通路發展事業	\$ 8,487,957	經營商場及百貨業務之相關銷貨及租賃收入。
餐旅事業群	783,955	冷凍冷藏設備、餐飲暨洗衣房設備等之設計、安裝與經銷，酒類、瓷器、傢俱及旅館用品等之銷售。
其他	<u>51,422</u>	商業大樓之出租業務收入等。
	9,323,33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562</u>)	
	<u>\$ 9,320,772</u>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期初存貨	\$	247,242
期初在途存貨		16,949
加：本期進貨-自營		532,524
本期進貨-專櫃		6,693,085
減：期末存貨	(259,900)
期末在途存貨	(23,720)
轉列營業費用	(14,913)
轉列在建工程投入	(392,949)
銷貨成本		6,798,318
期初在建工程		94,562
加：專案工程合約之勞務成本		6,361
本期存貨轉入		392,949
專案工程合約費用		21,614
報廢損失		4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231
減：期末在建工程	(164,875)
工程成本		360,887
營業成本	\$	7,159,205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141,879	\$ 102,472	\$ 244,351
租 金 支 出	965,860	30,858	996,718
折 舊 及 攤 提	163,448	15,224	178,672
其 他 費 用	320,114	167,914	488,028
	<u>\$ 1,591,301</u>	<u>\$ 316,468</u>	<u>\$ 1,907,769</u>

(以下空白)